

凯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会议决议

(第十一届第七次会议)

日期：2026年3月30日

时间：上午9:00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出席董事：全体董事

开会法定人数：出席董事人数已达开会法定人数

主持：董事长 谢军

本次召开董事会会议的通知已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发出。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议案一

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议案二

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三

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议案四

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利润分配预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5年12月

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64,775.07万元。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91,434.03万元。

公司拟定2025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议案五

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及核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议案六

审议通过《关于在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业务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谢军、何清波回避表决。

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议案七

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议案八

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持续关联交易报告》。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度所有持续关联交易的发生均与日常经营业务不能分离，而且均按照一般商业条款进行，或交易的条款不逊于独立第三方可取得或提供的条款，交易价格公平合理，符合公司

股东的整体利益。公司 2025 年持续关联交易项目均按照联交所及上交所上市规则之相关规定履行了相应的审议审批程序，且实际交易总额没有超过审批的额度上限。公司核数师对相关持续关联交易进行审阅并出具了专项审核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议案九

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议案十

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同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议案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11.1 《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独立董事范保群、陈其锁、袁坚回避表决。

11.2 《非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非独立董事谢军、

陈鹏、何清波、吴丹、杨建强回避表决。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审议本议案，全体委员回避表决，直接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议案十二

审议及批准《公司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董事陈鹏回避表决。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议案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同意《公司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专项报告》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独立董事范保群、陈其锁、袁坚回避表决。

议案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议案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申请授信 17,000 万元，授信额度有效期为 1 年。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申请授信 10,000 万元，授信额度有效期为 1 年。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西工支行申请授信 8,000 万元，授信额度有效期为 1 年。向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申请授信 15,000 万元，授信额度有效期为 1 年。向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英才路支行申请授信 20,000 万元，授信额度有效期为 1 年。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申请授信 20,000 万元，授信额度有效期为 3 年。贷款

方式均为信用。

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范围内的相关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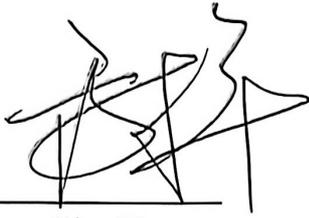
以上是公司董事会真实而完整的记录。

凯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30 日

(本页无正文，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签署页)

与会董事签署：



谢 军



陈 鹏



何清波



吴 丹



杨建强



范保群



陈其锁



袁 坚

(本页无正文，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签署页)

与会董事签署：

谢 军

陈 鹏

何清波

吴丹

吴 丹

杨建强

杨建强

范保群

袁坚

袁 坚

陈其锁